

嘉義大學扶星 package 一覽表

製表日期:114 年 10 月

扶星面向	行政單位配合策略(詳參附表)
1. 課業學習支持輔導	1-1 教務處-停修減修規定(註冊與課務組)、教學輔導讀書會申請(教學發展組) 1-2 學務處-身障生、原民生課後輔導複習 1-3 學務處-安心就學讀書會 1-4 國際處-境外生諮詢及轉介 1-5 圖書資訊處-校內教學平台及校外學習平台
2. 生活管理支持輔導	2-1 學務處-學生請假作業 2-2 學務處-學生社團 2-3 教務處-學習成效預警
3. 職涯規劃支持輔導	3-1 學務處-學生職涯報告及 UCAN 3-2 教務處-校外實習 3-3 師培中心-師培生生未來職涯方向 3-4 國際處-辦理境外生職涯講座
1. 經濟財源支持輔導	4-1 學務處-獎助學金、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作業 4-2 學務處-安心就學獎助學金 4-3 國際處-交換生及國際交流經費補助
2. 身心正向支持輔導	5-1 學務處-輔導手冊、轉介程序 5-2 國際處-推動國際學伴計畫
6. 提供多元學習管道	6-1 教務處-創新課程/自主學習活動 6-2 教務處-碩士課程先修 6-3 教務處-輔系、雙主修及轉系 6-4 學務處-社團微學分 6-5 國際處-國際交流管道 6-6 圖書資訊處-圖書資源 6-7 圖書資訊處-遠距課程 6-8 語言中心-英語學習機制或活動 6-9 師資培育中心-師資生招考
7. 建置有效預警機制	7-1 建立扶星機制-蒐集校內各項行政單位支持學生學習資訊，並請各學院、學系加入支持措施，以提供全校教師完整支持學習資訊(詳如附表)

行政單位扶星策略彙總表

製表日期:114 年 10 月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1. 課 業學 習支 持輔 導	教務 處	1-1 減停修課程及教學輔導讀書會 1. 減修課程規定-學士班每學期應修學分數下限 <table><tr><td>學制年級</td><td>每學期所修學分數</td></tr><tr><td>日間學士班</td><td>不得少於 15 學分</td></tr><tr><td>日間學士班最高年級</td><td>不可少於 9 學分</td></tr><tr><td>進修學制學士班</td><td>不可少於 9 學分</td></tr></table> 學生若因特殊情形，經系主任核准至多可減修最低學分數之三分之一(突遭重大災害學生經檢具相證明者不受此限，但每學期應至少修習 1 個科目)。 2. 停修課程規定-學生可於本校行事曆規定之期中考試後三週內，上網填妥課程停修單，送經授課教師、導師及主任等師長後，送教務處辦理。停修課程每學期以 1 科為原則，停修後仍應達最低應修學分數。 網址: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減修停修 https://myppt.cc/h4Jv2T 3. 教學輔導讀書會-基礎學科輔導家教中心(Tutor Center)，以定時定點、一對一或一對多的方式，提供微積分、普通化學、有機化學、普通物理等基礎學科或院共同必修課程、各學系專業科目等補救教學及學習諮詢服務；另有提供外籍生及僑生課業輔導，其員額視當學期外籍生及僑生課輔需求聘任之。	學制年級	每學期所修學分數	日間學士班	不得少於 15 學分	日間學士班最高年級	不可少於 9 學分	進修學制學士班	不可少於 9 學分	蘭潭校區 註冊與課務組 05-2717020-2 民雄教務組 05-2068609、8610、8611 新民教務辦公室 05-2732951、2986 教 學 發 展 組 05-2717047
	學制年級	每學期所修學分數									
日間學士班	不得少於 15 學分										
日間學士班最高年級	不可少於 9 學分										
進修學制學士班	不可少於 9 學分										
學生 事務 處	1-2 特資生及原民生課業輔導 *特資中心針對有困難科目之學生，以一對一方式安排課輔老師用課餘時間進行課業複習。網址：https://ncyuweb.ncyu.edu.tw/rces/ *原資中心每學期補助原民生組織讀書會，並在讀書會中設立 1~2 位輔導員輔導該科目成績較差之原民生。網址：https://www.ncyu.edu.tw/isrc	特資中心 蘭潭校區 05-2717357 新民校區 05-2712819 民雄校區 05-2068602 原資中心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1. 課 業 學 習 支 持 輔 導			洪于庭專任助理 05-2717079 胡恩蓉專任助理 05-2068665
	學生 事務 處	1-3 安心就學-讀書會 補助經濟不利學生自組或加入同儕讀書會，亦或參與校內單位提供之課業輔導課程，成績優異學生得輔導同儕課業，建立同儕間的共學共好，每學期完成指定學習時數之經濟不利學生，得於指定期程提出「同儕學習助學金」之申請，每月補助 6,000~7,000 元不等，引導學生回歸學習本位，提升學習效能。 網址： https://reurl.cc/WObE5e	高教深耕計畫蔣以如專任助理 05-2717058
	教務 處、 國際 事務 處	1-4 國際學生諮詢及轉介-依據學生所述之課業問題，協助轉介或提供校內課業輔導資訊。	教務處 教學發展組 05-2717047 國際事務處 境外生事務組 05-2717296
	圖書 資訊 處	1-5 校內教學平台及校外學習平台 1. 本校教學平台提供教師線上即時授課，可置放課程講義、測驗練習或延伸學習之輔助教材，學生亦可利用課後進行自主學習。 2. 每學期開設之遠距教學課程可至圖書資訊處網頁/專區 COLUMN/遠距教學/全網路課程/網路課程教學大綱查詢。 https://website.ncyu.edu.tw/distance 學生亦可參加校外學習平台自主線上學習，強化專業或多元技能課程，可至學習平台網頁-如台灣全民學習平台、育網開放教育平台等。	民雄校區 圖書資訊組 沈意清先生 05-2068020
2. 生 活 管 理 支 持 輔 導	學生 事務 處	2-1 學生請假作業 為提供學生友善的學習環境，增進自我覺察與校園適應能力，如學生有特定事由或身心不適，可以申請公假、期中(末)考假、事假、病假、喪假、生理假、產假(產前假、流產假、陪產假、哺乳假)、心理健康假等。尤其為促進學生心理健康，本校率先於 112 學年增設 心理健康假 ，每學期以 3 日為限，無需檢附證明文件，需通知	【蘭潭/新民校區生輔組】 05-2717312-李正德 【民雄校區學務組】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導		導師優先關懷，必要時由導師轉介至學輔單位。	05-2068606-劉曉華
	學生 事務 處	2-2 學生社團 1. 本校共計 96 個社團，依屬性分學術性、學藝性、服務性、體育性、康樂性及綜合性社團，在提供學生課餘之休閒生活，培養學生對於課堂上所學專業之外領域研究之興趣，藉提供各種參與機會，發展人際關係，形塑自我人格、培養社會服務胸懷，以增進學生自治、服務、團隊合作、活動規劃之能力。 網址： https://ncyuweb.ncyu.edu.tw/act/content.aspx?site_content_sn=45546 2. 課外組每年於開學前辦理 社團博覽會 ，學生藉由參觀及交流認識各社團。 3. 各學生社團於 學期中辦理成果發表展演 ，並擇優參與彰雲嘉或全國大學社團成果競賽，彰顯活力特色、為校爭光。	【課外活動組】 朱原谷輔導員 05-2717066 【民雄校區學務組】 05-2068605、8606、8607
	教務 處	2-3 學習成效預警 1. 學生單一學科缺曠課達 20%通知 -學生單一科目缺曠課累計達該科目應上課時數 20%者，郵寄通知家長以利了解學生學習狀況。 2. 學業學分數成績不及格達 1/2 通知 -學期末郵寄通知該學期修習學分數達二分之一以上不及格學生之家長；另於開學後二週內列印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學生名單及成績交予導師及系主任。	蘭潭校區 註冊與課務組 05-2717020-2 民雄教務組 05-2068609、8610、8611 新民教務辦公室 05-2732951、2986
3. 職 涯規 劃支 持輔 導	學生 事務 處	3-1 學生職涯報告及 UCAN 1. 系所歷屆學生流向調查分析報告，公告於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網頁，同學可參考歷屆學長姊畢業後發展，作為本身職涯規劃參考。網址： https://www.ncyu.edu.tw/careercenter/Subject?nodeId=48469 2. 學生職涯發展中心每年 9 至 11 月辦理 UCAN 施測，同學可運用 UCAN 或其他職涯測評工具探索自我，釐清職涯問題，做好職涯規劃。 導師亦可於輔導學生時透過施測結果連結未來可能的職涯方向。 另學生職涯發展中心在 UCAN 平台創建導師管理者帳號，導師可從後台觀看學生施測結果，以利輔導學生連結未來可能的職涯方向，同時每年定期舉辦 UCAN 職能診斷說明會，加強導師對 UCAN 平台的運作機制及相關應用。 3. 學生職涯發展中心網頁提供自主實習職缺訊息及各項職涯輔導活動訊息，協助同學職涯規劃。	職涯發展中心 王瑱鴻專案組員 05-2717173 黃紹甄組員 05-2717174
	教務 處	3-2 校外實習 本校制定有「校外實習實施要點」，學生可以依各學系修課規定在學期間、寒暑假期間進行實習，也可以參與	※校外實習 蘭潭校區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全學期或全學年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的「專業校外實習」課程。 2.實習機會： (1)依據開設實習課程學系規範，實習場域須符合學系專業，故主要由學系或授課教師協助媒合。 (2)學生職涯發展中心(https://ncyuweb.ncyu.edu.tw/careercenter/bulletin_list.aspx)或通識教育中心(https://myppt.cc/LONQcU)公告其他機構(例如國合會、國家實驗研究所等)實習計畫資訊，供有興趣的學生可提出申請。	教務處綜合行政組-鄭乃嘉 05-2717030、7031
	師資 培育 中心	3-3 師培生未來職涯方向 1. 本校訂有「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實施辦法」，實習學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後，由師資培育中心輔導進行半年全時教育實習，並辦理各項返校研習活動、教師甄試分享會，增進實習學生教學知能及提升教甄錄取率。 2. 每年舉辦模擬試教，幫助師資生增進試教能力，爭取佳績。 3. 師資培育中心網頁提供教育部及各級學校職缺訊息，協助師資生職涯規劃，並定期追蹤師資生就業狀況加以輔導。轉知各校代理代課訊息，提供師資生就業機會。	師資培育中心課程組 05-2068371
	國際 事務 處	3-4 辦理境外生職涯講座 鼓勵境外生參加 SIT 舉辦之南區就業履歷及面試技巧講座，並辦理校內境外生職涯講座，以利境外生瞭解留臺工作評點制最新規定及留臺覓職之注意事項。	國際事務處境外生事務組 05-2717296
4. 經 濟財 源支 持輔 導	學生 事務 處	4-1 學生獎助金、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 1. 為協助經濟弱勢學生順利就讀大學並完成學業，成為社會中堅，透過三大校內助學措施來協助弱勢學生，包含 (1) 學雜費減免：針對符合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含身心障礙子女及學生)、原住民、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資格的學生，補助全額或部分學雜學分費。 (2) 校務基金及捐贈款成立各類獎助學金：校務基金包括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生活助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及住宿優惠等措施)、清寒扶助金及清寒學生獎學金；捐贈款項成立余傳韜校長紀念獎助學金、扶弱就學助學金、解碧華女士紀念獎學金、志翔清寒學生安心就學獎學金、廖金鳳老師紀念獎學金、王蕙山王郭恩思夫婦優秀清寒學生獎學金、常德清寒獎學金及仁愛慰助金。 (3) 就學貸款：透過優惠低利貸款及受理「預借」生活費、書籍費、校外住宿費(臺灣銀行撥款前，由學校先行墊付)。	【蘭潭/新民校區生輔組】 1.學雜費減免及就學貸款 日間學制-鍾瓊瑤 進修學制-何怡慧 05-2717053 2.校務基金及捐贈款成立各類獎助學金 胡麗紅 05-2717052 3.校外獎助學金-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4. 經 濟財 源支 持輔 導		2. 在校外獎助學金方面:針對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引介校外各類型獎助學金,適時提供資源協助並及早做提醒申請獎助學金相關事宜,也提升申請更多獎助學金的機會,一方面激發學習動力;一方面減輕經濟壓力,使其安心就學。並結合獎學金配套措施,辦理相關議題活動,提升弱勢學生知能。 3. 助學措施說明會:每學年辦理宣導各類獎助學相關資訊說明會,協助符合資格的學生充分明瞭申請規定。 網址: https://www.ncyu.edu.tw/life/Subject?nodeId=61510	陳建政 05-2717312 【民雄校區學務組】 1.學雜費減免、校務基金及捐贈款成立各類獎助學金-劉曉華 05-2068606 2.就學貸款-王姿尹 05-2068605
	學生 事務 處	4-2 高教深耕計畫-安心就學獎助學金 1. 補助對象:限本國籍在學學籍之學士班及進修學士班經濟不利學生,不含公費生及延修生(延修生身分若為身心障礙學生仍可申請補助)。經濟不利學生身分別如下: a.低收入戶學生 b.中低收入戶學生 c.獲教育部弱勢學生助學金(助學計畫)補助學生 d.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 e.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f.原住民學生 g.家庭突遭變故者(經學校審核通過) h.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經學校審核通過) i.持有其他清寒證明者(經學校審核通過) 2. 符合補助身分別之學生,依規定參與輔導並完成學習成就(如組織同儕讀書會、參與增能培力課程、考取專業證照或參與校外競賽獲獎等),即可申請相關獎勵補助。 網址: https://reurl.cc/WObE5e	高教深耕計畫-蔣以如專任助理 05-2717058
	國際 事務	4-3 國際處-交換生及國際交流經費補助 1. 外國研究生獎學金:每月生活費博士生每人10000元,碩士生每人8000元以及學雜費基數及學分費補助。	國際事務處境外生事務組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處	2. 大學部外國學生獎學金：第一學年學雜費減免至本地生收費標準，第二年後依前一年成績分為 A 類(學雜費減免至本地生收費標準)和 B 類(學費減免至本地生收費標準)。 3. 優秀僑生新生入學獎學金：114 學年度起每名核撥 3 萬。 4. 嘉大國際交流基金：補助薦外交換生獎補助學金、海外實習獎助學金。 5. 高教深耕計畫補助赴海外交流獎助學金：海外短期交流或研修、國際學術活動、交換或實習等，依據性質及地區補助不同金額獎助金。	05-2717296 國際事務處國際合作組 05-2717296
5. 身心正向支持輔導	學生事務處	5-1 學務處-輔導手冊及轉介程序 1. 中心編撰有導師手冊，可供導師隨時參閱使用，內含關懷與輔導學生的基本技巧與注意事項。導師手冊網址 https://reurl.cc/p66Kx8 2. 導師晤談後，發現學生身心之狀況影響學習，歡迎導師至各校區輔導中心諮詢或填寫學生個案轉介表，電話與我們連繫後，轉介至學輔中心，由各校區學院主責心理師一起協助關懷輔導。轉介單網址： https://reurl.cc/ekpXYQ	【蘭潭校區】 05-271-7080~3 【新民校區】 05-273-2948、2438 【民雄校區】 05-2068626、8627、8628、8629
	國際事務處	5-2 推動國際學伴計畫 -為本地學生與外國學生搭建國際化的橋樑，持續提供外國學生更友善的校園環境，並為本地學生創造更多元學習機會與國際化互動經驗，進而拓展國際視野與國際觀。	國際事務處境外生事務組 05-2717296
6. 提供多元學習管道	教務處	6-1 創新課程/自主學習活動 隨著科技進步及產業型態改變，具有跨領域、多專長的人才相較單一專長能力的人才更具競爭優勢，學校提供學生更多元與更自由的學習機會，讓學生依興趣、性向進行不同組合課程的學習，培養具備跨學科能力的知識分子，以提升學生競爭力。學校提供的創新課程如下： 1.微學分課程： (1)開課時數以每 9 小時，採計 0.5 學分為原則。 (2)課程為特定學習主題之課程組合，形式包括開設演講大師班、活動(含展演、實作、田野)、實驗)、工作坊及數位學習(遠距、磨課師、開放課程)等。 (3)學生修習微學分課程得採計大學部各學系自由選修學分或通識課程選修學分。 2.數位科技跨域學習：	※微學分課程 蘭潭校區教務處綜合行政組-張鎮瑾 05-2717027、7028 ※數位科技跨域學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6. 提 供多 元學 習管 道		(1)通識必修 2 學分之「基礎程式設計」課程，課程依各學系學生屬性開設，同時也開設多元程式設計初體驗、具生活應用科技知識之微學分課程讓同學參與。 (2)不定期舉辦自造者講座、開設資訊技能課程，提高學生資訊能力涵養與興趣。 3.跨領域學分學程 (1)藉由校內院系資源及特色，將不同科系或不同領域知識加以組織整合，所發展出具特定專業領域的跨域課程模組。 (2)學分學程有 8 學分組合的微學程，以及 20 學分組合的跨領域學程。 (3)針對學程額外所修課程除可認列為學程學分外，亦可採計為自由選修學分，可在不造成太多修課負擔的情況下培養第二專長。 4.特色週自主學習活動： (1)由學生為主體辦理可展現自主學習之特色創意成果展現活動。 (2)實施方式：靜態展示、動態創意互動、手作產品課程闖關活動、遊戲競賽或其他設計實作。 (3)系學會、社團或學生團隊皆可申請。 5.通識微學分及微學程： (1) 依據本校彈性學分課程實施要點，開設 9 小時，0.5 學分之通識微學分課程，至多採計 2 學分。 (2) 目前通識微學分包含嘉義巡禮、數位科技跨域學習、通識選修三個主題課程。 (3) 課程查詢管道： ➢ 教務處/綜合行政組/微學分課程 https://myppt.cc/IGZSCg ➢ 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通識教育課程資訊/通識微學分 https://myppt.cc/P6NSGN ➢ 本校首頁/E 化校園/[校務行政]全校課程查詢/微學分相關作業 https://reurl.cc/alrlal (4) 依據通識教育微學程實施計畫，每個微學程至少 8 學分為原則，學程應修課程至少 6 學分不屬於學生主修應修科目。於畢業前修畢各微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經審核通過後，核發「微學程證明書」。每學期開學後 2 週內向通識教育中心申請。 目前通識教育微學程包含基礎「運算思維與程式設計微學程」與進階「人工智慧應用微學程」二個通識微學程。 課程查詢管道：	習※跨領域學分學程 蘭潭校區教務處綜合行政組-陳怡靜 05-2717027、7028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6. 提 供多 元學 習管 道		➤ 教務處/通識教育中心/通識教育微學程 https://myppt.cc/EfwxNS 本校首頁/E 化校園/[校務行政]全校課程查詢/跨領域(微)學程課程查詢或跨領域(微)學程資訊 https://reurl.cc/alrlal											
	教務處	6-2 碩士學位課程先修 本校大學部(含進修學士班)學生得於三年級(獸醫學系四年級)第二學期，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各系所碩士班提出申請，經錄取後取得碩士學位課程先修資格。取得預研究生資格後，必須於規定修業年限內取得學士學位，並於畢業年度參加本校碩士班甄試入學或一般生入學考試，經錄取後始正式取得碩士班研究生資格。預研究生在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研究所課程，至多可抵免四分之三碩士班研究生應修學分數(不含論文)。	蘭潭校區註冊與課務組 05-2717020-2 民雄教務組 05-2068609、8610、8611 新民教務辦公室 05-2712951、2986										
	教務處	6-3 輔系、雙主修及轉系 一、推動跨域課程：擁有雙科系的跨域背景，學生能獲得整合資訊及提升多元思考能力。 (一) 輔系、雙主修 <table border="1"><tr><th>學制</th><th>輔系應修學分</th><th>雙主修應修學分</th></tr><tr><td>學士班</td><td>20-30 學分</td><td>40-50 學分</td></tr><tr><td>碩士班</td><td rowspan="2">9 學分以上</td><td>高於畢業學分數三分之二 (畢業論文各一篇)</td></tr><tr><td>博士班</td><td>無</td></tr></table> 網址：教務處/第二專長與跨領域學習/輔系、雙主修 https://myppt.cc/MHXWVH (二) 輔系、雙主修獎勵制度(不含跨校修讀學生):提供學生修讀及修畢獎勵金 1.修讀獎勵 (1) 獎勵資格：每加修一個雙主修或輔系之修讀獎勵金核發以一次為限。 A. 輔系：核准修讀後，取得應修規定之科目學分達 60%(含)以上。 B. 雙主修：核准修讀後，取得應修規定之科目學分達 50%(含)以上。	學制	輔系應修學分	雙主修應修學分	學士班	20-30 學分	40-50 學分	碩士班	9 學分以上	高於畢業學分數三分之二 (畢業論文各一篇)	博士班	無
學制	輔系應修學分	雙主修應修學分											
學士班	20-30 學分	40-50 學分											
碩士班	9 學分以上	高於畢業學分數三分之二 (畢業論文各一篇)											
博士班		無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6. 提 供 多 元 學 習 管 道		(2) 獎勵金額 (1)輔系：每名符合獎勵資格學生者給予 3,000 元獎勵金。 (2)雙主修：每名符合獎勵資格學生者給予 5,000 元獎勵金。 2.修畢獎勵 (1) 獎勵資格：完成加修學位、輔系或跨領域學分學程，符合修畢資格者及取得學程證書者。 (2) 獎勵金額 A. 輔系：每名符合資格學生者給予 5,000 元獎勵金。 B. 雙主修：每名符合資格學生者給予 10,000 元獎勵金。 (三) 跨校輔系雙主修 為增進學生跨校學習交流，善用各校之專業特色，培養跨領域專業人才，透過「跨校輔系及雙主修」合作拓展學生學習視野，自主打造 1+n 學位，共 15 所公立大學供學生跨校修讀。 網址：網址：教務處/第二專長與跨領域學習/輔系、雙主修/ 臺灣國立大學系統跨校輔系雙主修 https://myppt.cc/2jOa4E 二、轉系 Q&A Q1 各學系轉系標準及條件公告時間? A1：各學系歷年轉系審查標準可至教務處網頁－第二專長與跨領域學習/轉系/跨域學習/轉系、輔系、雙主修相關規定查詢系統查詢，下載相關資訊及流程；轉系審查標準由各學系自行訂定，惟各學系轉系名額與審查標準每一學年度不盡相同，以申請當學年度轉系公告為準。各學系轉系名額與審查標準公告時間約於每年一月上旬。 Q2 受理轉系申請時間? A2：於每年三月受理申請，確切日期請參閱本校每學年度的行事曆。 Q3：那些學生不得申請轉系? A3：依據本校轉系辦法第五條 學士班學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轉系：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一、在本校修業未滿一學年(含申請當學期)之學生。 二、四年級以上(獸醫學系五年級以上)之肄業生。 三、尚在休學期間之學生。 四、日間學制與進修學制學生不得互跨學制申請轉系或轉班。 五、其他因受各種入學方式之規定限制者；如遇特殊情況，應依各種入學方式之招生規定辦理。師資培育公費待遇之學生，申請轉系核可後喪失公費生資格，並應依相關規定償還已受領之公費。 Q4：轉系名單何時公佈？ A4：核定轉系名單，約在每年四、五月公告於教務處首頁。 網址：教務處/民雄教務組/轉系 https://myppt.cc/VAgazT	
	學生 事務 處	6-4 社團微學分課程 學生參與社團活動，可藉由本組開設之社團微學分課程，結合社團專業領域，走出校園貼近社區，並積極參與社會服務，以取得微學分。	課外活動組 朱原谷輔導員 05-2717066
6.提 供多 元學 習管 道	國際 事務 處、 教務 處	6-5 國際交流管道 1. 辦理校內國際交流活動-校內積極辦理各項國際交流活動，如國際文化節、異國他鄉文化體驗、小年夜活動、異鄉人講座、海外研習說明會/分享會、春季姊妹校短期研修、國際大師講座、國際淨灘系列活動課程等。 2. 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國際交流補助-為建立跨國教師合作專業成長團隊，作為研究、教學之跨國合作基礎，交流教學及研究心得，提升學生自主學習能力，進行學習研究經驗與成果交流，促進國際合作，以拓展師生全球視野，由教師統籌規劃，參與學生人數應至少 5 人以上且計畫期程最多 14 天為原則。	國際事務處 境外生事務組 05-2717296 國際合作組 05-2717296 教務處綜合行政組 05-271-7030
	圖書 資訊 處	6-7 遠距課程 遠距課程網址 https://ecourse.ncyu.edu.tw/login/index.php	民雄校區 圖書資訊組 沈意清先生 05-2068020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6.提供多元學習管道	語言中心	6-8 語言中心-英語學習機制或活動	語言中心外語組 05-271-7977																		
		1. 依大一英文課程目標，搭配中心採購之軟硬體，舉辦多樣化自學活動，提供學生英文沉浸式環境，以提升學生英文能力。活動分為兩大類：線上軟體運用及實體/線上親身參與。																			
		<table><tr><th colspan="2">線上軟體運用</th></tr><tr><th>培養能力</th><th>內容</th></tr><tr><td>聽說 (必選)</td><td>MyET：主要透過AI，對受試者的「發音、語調、流利度、音量」等項目進行評分，以提升英文口語能力。</td></tr><tr><td>閱讀 (必選)</td><td>單字學習系統：結合數位化學習資源、個別化學習機制與數據分析功能，有效提升使用者單字量與學習成效，並兼顧考試需求及日常英語應用。</td></tr><tr><th colspan="2">實體/線上親身參與</th></tr><tr><th>培養能力</th><th>內容</th></tr><tr><td>聽說</td><td>1.與外師有約：課程為小班制(25人以下)，由外籍老師透過每週不同主題，引導學生開口說英文。 2.英語學習講座：包含各國文化、英語學習、英檢資訊等多元內容，以提升雙方文化及英語能力。 3.懸河英語：藉由小班口說訓練課程，引導同學開口自我介紹及簡短對談。</td></tr><tr><td>聽說讀寫</td><td>英語競賽：上學期辦理口說類比賽，提升聽說能力；下學期辦理讀、寫類比賽，提升讀寫能力。</td></tr><tr><td>證照</td><td>開設多益培力課程，鼓勵學生參加校外正式測驗，增加未來提供外語檢定獎勵金，取得校外標準化英檢證照，提升未來就業競爭力。</td></tr></table>		線上軟體運用		培養能力	內容	聽說 (必選)	MyET：主要透過AI，對受試者的「發音、語調、流利度、音量」等項目進行評分，以提升英文口語能力。	閱讀 (必選)	單字學習系統：結合數位化學習資源、個別化學習機制與數據分析功能，有效提升使用者單字量與學習成效，並兼顧考試需求及日常英語應用。	實體/線上親身參與		培養能力	內容	聽說	1.與外師有約：課程為小班制(25人以下)，由外籍老師透過每週不同主題，引導學生開口說英文。 2.英語學習講座：包含各國文化、英語學習、英檢資訊等多元內容，以提升雙方文化及英語能力。 3.懸河英語：藉由小班口說訓練課程，引導同學開口自我介紹及簡短對談。	聽說讀寫	英語競賽：上學期辦理口說類比賽，提升聽說能力；下學期辦理讀、寫類比賽，提升讀寫能力。	證照	開設多益培力課程，鼓勵學生參加校外正式測驗，增加未來提供外語檢定獎勵金，取得校外標準化英檢證照，提升未來就業競爭力。
		線上軟體運用																			
		培養能力		內容																	
		聽說 (必選)		MyET：主要透過AI，對受試者的「發音、語調、流利度、音量」等項目進行評分，以提升英文口語能力。																	
		閱讀 (必選)		單字學習系統：結合數位化學習資源、個別化學習機制與數據分析功能，有效提升使用者單字量與學習成效，並兼顧考試需求及日常英語應用。																	
		實體/線上親身參與																			
		培養能力		內容																	
		聽說		1.與外師有約：課程為小班制(25人以下)，由外籍老師透過每週不同主題，引導學生開口說英文。 2.英語學習講座：包含各國文化、英語學習、英檢資訊等多元內容，以提升雙方文化及英語能力。 3.懸河英語：藉由小班口說訓練課程，引導同學開口自我介紹及簡短對談。																	
聽說讀寫	英語競賽：上學期辦理口說類比賽，提升聽說能力；下學期辦理讀、寫類比賽，提升讀寫能力。																				
證照	開設多益培力課程，鼓勵學生參加校外正式測驗，增加未來提供外語檢定獎勵金，取得校外標準化英檢證照，提升未來就業競爭力。																				
2. 除了配合課程開設的一系列活動外，中心尚舉辦英文寫作諮詢服務及提供 24Hrs.沉浸式英語學習環境，以提高學生自主學習動機。																					
(1) 英文寫作諮詢服務：協助改善英文論文摘要、報告和作業的寫作，包含組織結構、論述邏輯及文法用字等提供服務建議。(註：不包含翻譯、逐字修訂、校對潤飾等服務。)																					
(2) 24Hrs.沉浸式英語學習環境：由中心提供線上學習課程及線上測驗軟體，營造自主學習環境，培養學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6.提 供多 元學 習管 道		生自主學習能力，鼓勵學生課餘之時自主學習。				
		編號	項目	內容	課程數量	著重能力
		1	檢定類 模擬測驗	TOEIC	24回	聽讀
				雅思IELTS	6回	
				托福iBT	10回	
				全民英檢中級	14回	
				全民英檢中高級	10回	
				日文檢定	4回	
		2	英文影音互動課程	透過情境式影片，提升英文表達能力，課程分為2級，主題含日常生活、商務溝通與休閒健康等。	14課	聽讀
		3	線上英語學習誌	課程分為2級，透過不同難度的多元主題刊物，供學生做聽讀練習，以提升英文相關能力	27課	聽讀
		4	MyET 英語發音口說平台	主要透過AI，對受試者的「發音、語調、流利度、音量」等項目進行評分，以提升英文口語能力。	3套	聽說
		5	CNN	CNN：由CNN官方獨家授權影片，從全球新聞、亞洲世界新聞、商業新聞中心、娛樂線上等10大節目中，精選新聞內容，學習主題涵蓋政治、生活、財經、科技、娛樂、旅遊及人物等。	80課	閱讀
		6	多益訓練課程	課程內容包含文法篇、聽力篇、閱讀篇三大主題。文法篇功能:包含文法課程說明、每課課程內皆具備練習題提供練習。聽力篇、閱讀篇依課程主題提供相關的多益練習題。	18課	聽讀
	師資 培育	6-9 師資培育中心招生時間、對象及條件 1. 開設中教、小教師資類科師資生名額，每學期平均開設 50 門以上教育專業課程；有 21 個中教專門課程培育				師資培育中心 課程組

扶星 面向	單 位	支持措施(簡要說明)及網址	承辦人員及電話
6.提 供多 元學 習管 道	中心	學系。 2. 招生時間：第二學期。 3. 招生對象及條件：申請參與本校各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之報名資格如下： (1) 本校大學部二年級(含)以上在校生，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平均在該班前 50%及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 ※前一學期休學學生無該學期成績者，以再前一學期成績為審核依據（須附休學證明文件）。 (2) 本校碩、博士班學生，前一學期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 (3) 本校碩、博士入學新生（請檢附報到證明），前一學制操行平均 80 分以上。 ※前一學期休學學生無該學期操行成績者，以再前一學期操行成績為審核依據（須附休學證明文件）。 4. 特別保障名額： (1) 保障偏遠地區學校師資之來源，各師資培育之大學應保留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一定名額予偏遠地區學生。 (2) 原住民籍學生參加教育學程甄選，得按一般錄取標準降低總分 25%，其名額採外加方式，各師資類科每班以 20 人為核算基準，並採無條件進位後之總班級數每班外加 3 人計算。考試成績未經降低錄取分數已達一般錄取標準者，不占上開外加名額。 詳情可參本校師資培育中心教育學程甄選要點。 https://ncyuweb.ncyu.edu.tw/ctedu/itemize_list.aspx?site_content_sn=62637	05-2068370、 8371、8372、8373